



# 给朋友写首哪怕再烂的诗

□肖复兴

天坛百花亭前甬道两旁，四月，西府海棠盛开，游人很多。那天，我坐在长椅上画海棠花和看花的人，一位妇女从我身边走过去几步，又折了回来，站在我身边好半天，我以为为她画画。我画画，常在天坛画画，看得人多，练就脸皮厚了。谁想，我快画完的时候，她突然问我：你是不是姓肖？我点点头说是，她接着说：你就是肖复兴了不是？我仔细看了看她，七十岁上下的样子，想了想，好像并不认识。她显然看出了我的疑惑，立刻说出一个名字，然后问我：还记得不？

当然记得，是我小学的同学。那时，他家住北官园，我家住打磨厂，离得很近，我常到他家玩。印象最深是四年级的寒假，他给我一张戏票，让我去广和剧场看戏，京剧《四进士》，他爸爸演宋世杰。是一场业余演出，他爸爸是一个单位的头儿，也是票友，过了一把戏瘾。我不喜欢一句词咿呀呀唱半天的京剧，看到半场，竟然睡着了。再去他家，他爸爸问我戏演得怎么样？我支支吾吾说不上来，觉得怪对不住这个同学的。

我们一直到初中都是同学，同样爱好文学，初二，班上办了一个板报《小白花》，我和他是主要文章的写手。上高中的时候，他考到另一所中学，来往少了。粉碎“四人帮”的第二年，小学同学聚会，又联系上，才知道他和我一样，当年也去了北大荒，北大荒地方太大，彼此没有音讯。幸运的是，我们两人后来都考上了大学，算是赶上了人生的末班车。

聚会那天，他邀请我去他家做客，说他爸爸还记得我，最近在报刊上看到我的文章，常说起我。他对我说：你要是能去我家，我爸爸不知得多高兴！

我去了他家。他家已经搬到复兴门外的楼房里。他告诉我，是他爸爸落实政策后，新分的房子。算算有十多年没见了，他爸爸妈妈见到我非常热情，赶上饭点儿，一定留我吃饭不可。饭后，他爸爸兴致来了，清唱两句

京戏。那一阵子，我常到他家，我们两人都喜欢文学，我便带去我写的诗，读给他听，让他提提意见。他还有个妹妹，比他小七八岁，也常坐在一旁听。

这便是我在天坛见到的她，一晃，四十多年过去了。

想起来了？她问我。我忙点头，说出她的名字：你不是小芬吗？我第一次去你北官园家，还没有你呢！

后来你去我们新家，常带你写的诗给我们读。我听不懂，也爱听。印象最深的，有一次你写的什么风的诗……她笑着说起往事。

那时候，我和她哥哥都刚三十岁，依然对诗一往情深。她说的那首写风的诗，我却是一点儿印象都没有了。

我和他哥哥大学毕业之后，还有联系，后来彼此都忙，渐渐断了联系，想想有小四十年了。我想起她哥哥和她爸爸妈妈，她告诉我都去世了。这让我很吃惊。她爸爸妈妈年龄大了，去世了能想象得到，她哥哥和我一般大，怎么这么早也走了呢？

咳！我哥他什么什么都不顺，心情一直不好，又遗传了我爸爸的高血压、冠心病，前几年，一个跟头倒下，就再也沒起来。

眼前的西府海棠开得正旺，却一下子和我一起伤感得失去颜色。小芬劝我：什么人心什么命，我哥的性格太闷，遇事爱憋在心里。我就劝他，憋在心里憋成蛆，管什么用？他不听呀！

在天坛，我和小芬聊了好久，最后送她出天坛北门，问她家还是在复兴门吗？她说，现在她自己的家住在那里。在车站等候公交车的时候，她邀请我去她家。我客气地说：有时间一定去！这话她不爱听，问我：什么叫有时间呀？然后，快人快语道：甭管你有时没时，都得抽空去我家一趟！我还有东西给你呢！

这让我没有想到，问她：什么东西？

这我先不能告诉你！她冲我卖了个关子。

没过几天，我去了她家。应该是轻车熟路，却费周折找了好

久，几十年未到，变化太大，周围建起了好多高楼大厦，原来她家住的那几幢楼房显得破旧，有些老态龙钟，夹在新楼群之间，好像有意做个时代变迁的对比。不过，是复兴门，命定般，她家和我有着缘分，即使她哥哥不在了。

她家重新装修过，和我印象中的不大一样，记忆，在几十年时间如水流逝的冲刷下，变得不那么可靠，青春往事，变得遥远而不可捉摸。

她很高兴我的到来，坐下没一会儿，她就拿出一个笔记本，是那种牛皮纸的工作日记本，递给我看。笔记本有年头了，纸页都已经卷角，有些褪色污染的封面上，用钢笔写着她哥哥的名字，是用那种鸵鸟牌的纯蓝墨水，那时，我们都爱用这样的墨水写字。

你哥哥的？我问。

她点点头。里面抄的全是诗。我以为是她哥哥当年写的。

她对我说：你再好好看看！

我仔细翻看着，觉得有些像我写的诗，但不敢确定，有些似是而非，当年我写过这么多诗吗？

真的是你写的，你忘了吗？当年你到我家来，都是把诗抄在一张纸上，读完之后，我哥就把这张纸要过去，你走后，他就抄在这个本子上。说着，她翻笔记本，翻到一页，对我说：你看！这就是我在天坛时候对你说过写风的诗，别的诗，我也不大懂，就这首诗，印象很深！

题目是《写给风》，诗很短，只有几小段：

冬天，你是个漂亮的白雪公主，你所到之处，都撒下洁白的花瓣。

春天，你是个神奇的画家，你涂抹的地方，都变成五彩缤纷的画卷。

秋天，你是个卖金子的商人，你真是大大方方，把所有的树叶都镀上一层金光。夏天，你是个顽皮的孩子，

你在草地上撒泼打滚，又吹起一支支蒲公英的喇叭。

对这首诗，我一点儿印象都没有了。回忆一下，似乎是没再去他家后，便也不再写诗了，一切，被我抛弃得那样快，却以为无疾而终一般。

但是，读完之后，我非常感动，不是觉得这首诗写得好，而是为我的这位老同学。他居然还抄下了我的这些幼稚蹩脚的诗。我很惭愧，后来和他竟然没有联系。有的朋友，即使见不到面，即使你把他忘了，他一直都在默默地支持着你，鼓励着你，就像风，看不见，却吹拂着你，温暖着你。

手里握着这个笔记本，我说不出来话，头不敢抬，不敢望小芬。四十多年的时光无情地流逝，却又有情地留在这个笔记本上。

小芬对我说：你把这个笔记本拿走吧。我哥不在了，留个纪念吧！

我不知说什么好。手里的笔记本沉甸甸的。

日后，我想起了前几年在美国印第安纳波利斯市，这里是作家冯内古特的家乡，有一次参观冯内古特纪念馆，看到当年他写过的一段话，大意是：“艺术是一种非常人性的方式，能够让你的生命、让你的灵魂成长。比如，你给朋友写首诗，哪怕写得再烂。”抄在朋友笔记本上我写的诗，写得再烂，即使不能让我的生命和灵魂成长，却能够慰藉我的心，还能够拾起那些被自己遗忘的友情和记忆。

## 作者简介

肖复兴，北京人，毕业于中央戏剧学院。在北大荒插队六年，在大中小学任教十年。曾先后任《小说选刊》副总编、《人民文学》杂志社副主编、北京市写作学会会长、中国散文学会副会长。著有各种杂书两百余部。近著《写作课》《阅读课》(长江文艺出版社)。



## 凝望一朵野花

□李汉荣

此深感惭愧。

这说明我正在把一朵花的灵魂，移植进我的体内，以改变灵与肉的比例，改变美学与社会学的比例，改变神圣与庸俗的比例，从而使我的品质稍稍高出尘世，不辜负造物主的苦心 and 构思。

就这样，一朵不知名的野花，正在从内部修改我，使我能以比较优秀、至少不太丑陋的生命历程，展开和完成自己。

我就这样静静地、目不转睛地凝望着这朵野花，然后，我转过身来离你而去。

我不愿看见你凋零的时刻。我将永远记住你向我微笑的神情。那一刻，整个宇宙也变成了一

朵绽开的花，那无限展开的都是精美的情思，神的情思。

别了，一万年后也许你还会在这里开放。那时，是否会有一个人凝望你的时候，想起：曾经有一个古人，那真挚的凝望？

我确信我的目光，那被你点燃也被你净化的目光，最终也被你收藏于内心，并多多少少感染了你。

遥想，一万年后某个早晨，你又一次悄悄绽开了，你绽开的时候，顺便透露了我的一部分眼神。

一万年后，遇见并凝望这朵野花的那个人，你知道吗？在一朵花上，有我寄存的目光。此刻，我和我的目光，相遇了……

欢乐的百戏表演、忙碌的庖厨操作，特别是那幅气势磅礴的车马出行图，准确而简练的线条，将奔跑的神骏、骑吏的紧张、出行主人公的雍容，巧夺天工般展现在世人面前。

一块青石或者其他质地的石头，一旦刻上图案花纹，石头就有了生命，它自身的生命和图案所承载的生命，诞生了一个新的世界，横无际涯，荡人心魄。借助石匠的手，那些永恒的把刻着图案的石头当作永恒的寄托，以此奢望获得与石头一样不朽和亘古。

石头质朴无言，是大地的另一副坚毅的面孔，只有亲手触摸它的人，才能体会到它内心的柔软。比如石匠们，用时间、血液以及生命，在粗糙上打磨、洗礼，一块块石头，自然就有了他们的体温、情感和悲歌。

石匠或者汉画像石，每一块石头都会唱歌。相信世人会从石头的坚硬与柔软里，谛听到时间的金属之声，还有人间的疾苦之音。

## 叶圣陶的一席话

□刘红

这倒不是完全没有可能的。童话必须具备哪些要素，我可能说不出来，《小布头奇遇记》很可能算不上正宗的童话。这本书到底要不要出呢？这时，父亲叶圣陶说过的一席话在他的耳旁回响起来。

那是在一次用餐时间，叶老跟他的长子叶至善边吃边聊。他说，文章的分类是研究者的事儿，作者可以不管。研究者为了研究的方便，把文章分成许多类，这是小说，具有哪些特点；这是散文，具有哪些特点；这是童话，具有哪些特点……就跟植物学家给植物分类、动物学家给动物分类一个样，主要是为了研究的方便。至于动物它怎么长，植物它怎么长，都是自然而然的。它们不管是否符合专家们规定的那些标准模式，因而常常会遇到一些动物或者植物，跟这一类相像，跟那一类也相像，分在哪一类都不能完全合拍。作者在写作的时候，认为自己要告诉读者的东西用什么形式表达最合适，就用什么形式，不必考虑作品写出来之后将归入哪一类，就像植物和动物只顾自己生长，不管分类学是怎么说的一个样。

叶至善先生毫不犹豫地答应了。他是编辑，又是作家，可他常常只承认自己是编辑，不承认自己是作家。他珍惜编辑这个头衔，而且引以为豪。相对名家的书稿，他更喜欢审读自然来稿，享受沙里淘金的乐趣。

他只花了一个下午和一个晚上，就从头到尾看了一遍书稿，觉得的确不错，在心里已经决定接受这部书稿。

在对书稿进行二次审读的时候，一串串问题在叶至善先生的脑海里冒了出来：这样好的一部书稿，为何会遭遇到出版社退稿？会不会李庚和我都看错了眼呢？那一位编辑同志的看法跟我们在哪一点上不相同呢？会不会作为现实的社会生活不适宜作为童话的题材？这不至于吧，安徒生的《卖火柴的小女孩》、王尔德的《少年国王》，不都取材于现实的社会生活吗？那么此外还有什么别的缘故呢？会不会嫌有些段落写实的成分多了点儿，认为不太像童话呢？

多年过去了，叶老的一席话至今仍留在我心底，并且给予我方法论的启示，使我受益匪浅。应叶老曾孙的邀请，我去参观叶圣陶在北京的故居，并且在四合院里的海棠树下喝茶，我仿佛听到了叶老睿智的谈话……

在这荒远的山野，在这呈45°

倾斜的斜坡，一朵花，静静地开了。我发现你时，你正在绽开。像一位幽居的诗人，向唯一的读者，慢慢打开珍藏的手稿。

我看到的，竟是如此精美的情思。

如果我不看见你，我怎么能想象，一棵朴素的草身上存放着这么动人的灵魂。

可惜你不会说话。如果你能向我说出你内心的秘密，我就不必在大学里研究什么美学，你已经向

石头会唱歌。中国古代乐器磬就是由某种石头制作而成的。认识石头，不妨从江苏境内的狮子山楚王陵开始。

楚王陵，顾名思义，楚王的坟墓。姑且不去深究楚王陵中深埋的是第几代楚王，或者楚王的名字。因为墓葬在山峦里，不只是汉代楚王，历史上有太多的王公贵族陵墓葬于大山深处。

楚王陵亦然，深藏在大山里，由人工挖掘出一个巨大的洞穴，然后再开掘一些大大小小的洞穴。生前地面上的各种建筑，对于这些王侯贵族们来说，其梦想着死后继续享受富丽堂皇与荣华富贵。

沿着石阶进入楚王陵内部，人越往里走，阴森、凉气从身体周围漫溢而来，谈不上恐惧，但是有种被打入十八层地狱的凉意。墓道不算短，全是人工开凿出来的，从大山中切入石头内部，开凿出一条路来，非一朝一夕之功，也许很多石匠在陵墓没有完成之前，自己就已经倒下了。

我透露了最古老的美学原理。

虹的构造、美德的构造、爱的构造、心的构造，都能在你这里找到原型。甚至一个星系的构造，都遵循了你单纯而深奥的美学。

那么天真、诚恳、思无邪，你是一首完美的诗。

一缕淡淡的香漫进我的身体。可惜我不能与你交换相似的体香。此时，我忽然觉得自己十分污秽。

令我略觉欣慰的是，在你的纯真面前，我发现了我的浑浊，并为

## 会唱歌的石头

□杜怀超

楚王陵里墓室真是不少，什么洗澡间、卫生间、书房、杂物间、客厅、客房、马房，还有我们根本就不知道用处的墓室，随着墓道深入，令人目不暇接，在导游的讲解中，大脑一团模糊，眼前看到的都是一个一个在石头中开凿出的空间。

在墓室另一现场，我们还可以看到当时挖掘墓室的盛况。巨大的条石，沉重的墓门以及石棺，在现代起重机的运转下，从一个地方搬运到另一个地方。这种压抑的搬运，让人不禁想到汉朝时期，那些巨石究竟是怎样运到这里，又是如何建造墓穴的？那些石匠们，身上所拥有的，只有大脑里的智慧和肉身的气力。仅此而已。我不知

卖西瓜了，西瓜便宜卖了……

天气越来越热，小区门口便有了一个西瓜摊。一个十四五岁的男孩儿，皮肤晒得黝黑，西瓜一样圆的脑瓜上，一双会说话的眼睛滴溜儿转。只要看到有人经过，他就扯开嗓子吆喝。小区里的人都叫他西瓜男孩儿，也都买过他的西瓜。

那天，我路过男孩儿的西瓜摊，他正在玩手机。听到脚步声，抬起头说，阿姨，您买西瓜吗，这西瓜可甜了。三轮车上大概有十几个西瓜，我问他怎么卖。男孩儿说，一斤一块钱，您要买就八毛钱。我在心里嘀咕道，这小鬼头，还挺会做生意。我指着其中的一个西瓜说，就要这个。男孩儿从三轮车上扯下一个塑料袋，麻利地将西瓜装起来，放在电子秤上，随即报了价。见我从包里拿手机，他迅速拿起挂在三轮车上的二维码，我扫码付了钱。男孩儿将西瓜袋递给我，说了声阿姨再见。

进小区的时候，我无意中回头，恰巧撞上了男孩儿的目光，他迅速低头，假装玩手机。

持续的高温天气，让家里热得像蒸笼。晚饭后，我们一家人去小区附近的公园内纳凉。晚上十点多，我们打算回家睡觉，走到小区门口，卖西瓜的男孩儿仍守着他的瓜摊。我看到三轮车里还有几个西瓜，就打算买两个西瓜。男孩儿见我们要买西瓜，顿时来了精神，迅速扯下两个塑料袋，各装了一个西瓜。

我问他怎么还不回家，他看了一眼三轮车里剩下的两个西瓜说，我把最后的两个西瓜卖完就回去。这时，我家邻居正好从外面回来，我招呼他们买西瓜，邻居看了一眼三轮车上西瓜，摇了摇头。

男孩儿大概急于出手，提高嗓门说，叔叔，最后的两个西瓜，半价卖给您。说完这话，他大概意识到了什么，望着我说，阿姨，你们的西瓜也付一半钱。看到男孩儿真诚的眼神，我有些感动，还是按原价付了钱。

夏天过去，秋天来了，天气渐凉，卖西瓜的男孩儿也不见了。

新学期开学后，我在教室里看到了一张熟悉的面孔，圆圆的脑袋，滴溜儿转的眼睛。他也认出了我，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。点名的时候，我知道了他叫王浩。王浩学习认真，在班级里也挺活泼。

期中考试，王浩的成绩名列前茅。连续三天，王浩每天迟到。我把他叫到办公室，问他是怎么回事。王浩低下了头，扭着裤子说他奶奶病了。

放学后，我找到了王浩家。他家住在城郊的一处偏僻院落，但门上挂着锁。邻居告诉我，王浩的爸爸和妈妈在他四五岁时外出打工，